

蔡甸区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蔡甸区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克服疫情影响，继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不断控制公用经费，在调控“三公经费”使用上达到了较好的效果。现在就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执行情况分析如下：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蔡甸区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蔡甸区本级及街乡下属 59 个行政单位、3 个行政类事业单位、248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6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总计 316 个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度蔡甸区“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为 1901.35 万元，决算数为 1440.0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75.14%，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1.97 万元，决算数为 11.9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疫情结束，蔡甸区政府办公室、经开区管委会、供销社三个预算单位出访日本开展经贸活动而产生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804.88 万元，决算数为 1414.9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78.4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70.29 万元，决算数 28.1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40.13%。产生该项目的主要原因是蔡甸区 2023 年度区文化和旅游综合执法大队、玉贤街道办事处等单位置换公务用车而导致的。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调整预算数 1734.59 万元，决算数 1386.7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79.95%。蔡甸区按上级要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使得公务用车运行费在合理的区间内波动。此外，因为 2023 年度疫情结束，全区公务出行恢复正常，但是由于部分预算单位公务用车“油改电”，使得出行成本下降，公务用车总体出行成本涨幅较小。全区公务用车费用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正常运转，如燃油费，停车费，过路过桥费等。蔡甸区公务用车使用较多的部门及项目为区公安局、交通大队的车辆执勤、维护费，区卫健局及其下属单位的救护车出行费、区公务管理局的公路养护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84.50 万元，决算数为 13.0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5.47%。蔡甸区今年公务接待批次为 136 批，其中外事接待 0 批，共接待 2079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人均公务接待费用 62.85 元，主要是区政协、中法生态管委会等单位接待各地的考察团而造成的。

2023 年度蔡甸区“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440.00 万元，比 2022 年 1519.17 万元减少 79.17 万元，下降 5.2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 11.97 万元，比 2022 年度 0 万元增加 11.9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

算 1414.96 万元，比 2022 年度 1500.98 万元减少 86.02 万元，下降 5.73%；公务接待支出决算 13.07 万元，比 2022 年度 18.18 万元减少 5.11 万元，下降 28.11%。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蔡甸区政府办公室、经开区管委会、供销社三个预算单位出访日本开展经贸活动而造成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蔡甸区各部门单位 2022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而不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资金购买公务用车，导致公务用车购置费大幅降低而导致的；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压减经费支出等因素，接待减少，公务用餐减少而导致的。

2023 年，蔡甸区“三公”经费总额比 2022 年度有所减少，主要是因为压减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加上部分预算单位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公务用车，导致公务用车购置费较 2022 年度大幅减少而导致的。今后，蔡甸区将继续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努力做到将“三公”经费控制在一个合理的水平。

备注：“三公”经费口径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包括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一般公务用车车辆等。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租用费等支出。